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ST 百花

公告编号：2019-039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获兵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百花村”）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2 月 22 日、3 月 18 日、4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结果暨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六师国资公司”）拟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79,525,08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9.86%）的相关事项。在公开征集期内（即 2019 年 2 月 22 日至 2019 年 3 月 14 日），征集到 2 个达到公开征集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经过第六师国资公司内部评审，确定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凌集团”）为本次公开征集协议转让的最终受让方。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六师国资公司与拟受让方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

2019 年 6 月 6 日，公司收到第六师国资公司发来的告知函获悉，近日，第六师国资公司取得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兵团国资委”）《关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转让所持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兵国资发【2019】25 号），同意第六师国资公司以公开征集方式将所持有的上市公司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79,525,087 股股票转让给经公开征集产生的受让方，转让价格 6.8 元/股。

截至目前，本次股份转让尚未完成过户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股份转

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